

股票代碼：3537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29號10樓
電話：02-2521909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27
(七)關係人交易	27~28
(八)質押之資產	2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2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其 他	3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3.大陸投資資訊	32~33
(十四)部門資訊	3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眉若



陳佐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8.3.31		107.12.31		107.3.31			負債及權益	108.3.31		107.12.31		107.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74,359	13	92,150	7	121,949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223,600	16	190,100	13	107,200	8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六(二))	608,418	43	683,221	47	653,393	50	2170 應付帳款	90,906	7	216,896	15	192,382	15	
1206 其他應收款-其他(附註六(三))	59,024	4	73,929	5	43,02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29,588	2	35,658	3	29,303	2	
1300 存貨-買賣業(附註六(四))	263,590	19	305,673	21	186,386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34,226	2	23,581	2	31,67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55,869	4	48,336	3	74,251	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1,992	-	-	-	-	-	
	<u>1,161,260</u>	<u>83</u>	<u>1,203,309</u>	<u>83</u>	<u>1,079,001</u>	<u>82</u>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	2,577	-	2,565	-	2,541	-	
非流動資產：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u>4,558</u>	<u>-</u>	<u>4,473</u>	<u>-</u>	<u>3,890</u>	<u>-</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219,823	15	219,458	15	223,956	17		<u>387,447</u>	<u>27</u>	<u>473,273</u>	<u>33</u>	<u>366,990</u>	<u>28</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891	-	-	-	-	-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	13,803	1	13,803	1	11,714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12,068	1	12,932	1	14,64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一))	9,365	1	7,782	1	2,25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33,013	2	33,013	2	31,570	2	
	<u>245,882</u>	<u>17</u>	<u>241,043</u>	<u>17</u>	<u>237,927</u>	<u>18</u>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752	1	-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u>20,382</u>	<u>1</u>	<u>20,405</u>	<u>1</u>	<u>19,959</u>	<u>2</u>	
								<u>66,215</u>	<u>5</u>	<u>66,350</u>	<u>4</u>	<u>66,174</u>	<u>5</u>	
							負債總計	<u>453,662</u>	<u>32</u>	<u>539,623</u>	<u>37</u>	<u>433,164</u>	<u>33</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產總計	<u>\$ 1,407,142</u>	<u>100</u>	<u>1,444,352</u>	<u>100</u>	<u>1,316,928</u>	<u>100</u>	3110 股本(附註六(十三))	<u>486,952</u>	<u>35</u>	<u>486,952</u>	<u>34</u>	<u>486,952</u>	<u>37</u>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三))	<u>105,466</u>	<u>7</u>	<u>105,466</u>	<u>7</u>	<u>105,466</u>	<u>8</u>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369	10	132,369	9	122,153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308	1	17,308	1	14,773	1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u>223,786</u>	<u>16</u>	<u>178,822</u>	<u>13</u>	<u>173,074</u>	<u>13</u>	
								<u>373,463</u>	<u>27</u>	<u>328,499</u>	<u>23</u>	<u>310,000</u>	<u>23</u>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三))：							
							3400 其他權益	<u>(12,401)</u>	<u>(1)</u>	<u>(16,188)</u>	<u>(1)</u>	<u>(18,654)</u>	<u>(1)</u>	
							權益總計	<u>953,480</u>	<u>68</u>	<u>904,729</u>	<u>63</u>	<u>883,764</u>	<u>67</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07,142</u>	<u>100</u>	<u>1,444,352</u>	<u>100</u>	<u>1,316,928</u>	<u>100</u>	

董事長：黃德聰



經理人：李茂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611,553	100	629,3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516,967	85	528,134	84
營業毛利	94,586	15	101,214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5,235	4	26,823	4
6200 管理費用	18,079	3	17,935	3
	43,314	7	44,758	7
營業淨利	51,272	8	56,45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456	-	82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64	1	(5,524)	(1)
7050 財務成本	(2,657)	-	(2,18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63	1	(6,887)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6,235	9	49,569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11,271	2	13,709	2
本期淨利	44,964	7	35,860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7	1	(1,346)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787	1	(1,34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87	1	(1,34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751	8	34,514	6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92		0.7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92		0.73	

董事長：黃德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茂洋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6,952	105,466	122,153	14,773	137,214	(17,308)	849,250
本期淨利	-	-	-	-	35,860	-	35,8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46)	(1,3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860	(1,346)	34,514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486,952	105,466	122,153	14,773	173,074	(18,654)	883,76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6,952	105,466	132,369	17,308	178,822	(16,188)	904,729
本期淨利	-	-	-	-	44,964	-	44,9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787	3,7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964	3,787	48,751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486,952	105,466	132,369	17,308	223,786	(12,401)	953,480

董事長：黃德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茂洋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235	49,5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75	1,146
攤銷費用	28	16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	(20)
利息費用	2,657	2,18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迴轉	(2,209)	(514)
利息收入	(438)	(7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0	-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44)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68	2,2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74,804	(12,552)
其他應收款	14,905	6,044
存貨	44,235	133,759
預付款項	(701)	-
其他流動資產	(6,831)	(1,9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6,412	125,2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25,990)	(62,700)
其他應付款	(6,323)	(536)
其他流動負債	85	(7,4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	(1,9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2,251)	(72,5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839)	52,693
調整項目合計	(3,971)	54,9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264	104,477
收取之利息	437	589
支付之利息	(2,407)	(2,966)
支付之所得稅	(626)	(3,4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668	98,6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購或增建固定資產價款	(171)	(22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65	-
存出保證金	(1,611)	(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7)	(2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3,500	(66,800)
償還長期借款	(852)	(630)
租賃本金償還	(72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927	(67,4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31	(2,2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2,209	28,7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150	93,2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4,359	121,949

董事長：黃德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茂洋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二九號十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馬達、電子零件及電機器材之進出口買賣業務及有關前項產品之國內外廠商代理、投標及經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三)。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倉儲地點及辦公設備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之一衡量：

- a.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但使用初次適用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其大型不動產租賃；或
- b.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前述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e.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B.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

針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次適用日之帳面金額，即為該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所衡量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

(3)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合併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融資租賃。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皆為1,300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08%。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4,096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u>(2,778)</u>
	\$ 1,318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 1,300
107.12.31認列之融資租賃負債金額	<u>-</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1,300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3.31	107.12.31	107.3.31
本公司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odak(H.K.) Co., Ltd.	電子零件之進 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電子零件之進 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之進 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之進 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及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一致。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倉庫、房屋及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以融資處理。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現金	\$ 1,998	1,719	1,952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63	121	130
活期存款	36,720	12,150	13,533
外幣存款	80,518	78,160	106,334
定期存款	54,960	-	-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74,359</u>	<u>92,150</u>	<u>121,949</u>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48	608	1,0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8,904	419,223	485,259
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8,966	263,391	167,103
小計	608,418	683,222	653,393
減：備抵損失	-	(1)	-
應收帳款淨額	<u>\$ 608,418</u>	<u>683,221</u>	<u>653,393</u>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8.3.31</u>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04,521	0%	-
逾期30天以下	3,814	0%	-
逾期31~60天	83	0.3%	-
	<u>\$ 608,418</u>		<u>-</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5,381	0%	-
逾期30天以下	7,613	0%	-
逾期31~60天	228	0.3%	1
	<u>\$ 683,222</u>		<u>1</u>

107.3.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41,133	0%	-
逾期30天以下	12,187	0%	-
逾期31~60天	73	0.3%	-
	<u>\$ 653,393</u>		<u>-</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已逾期未提列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1	20
減損損失迴轉	(1)	(20)
期末餘額	<u>\$ -</u>	<u>-</u>

孫公司Podak (H.K.) Co., Ltd.及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分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日期	交易之公司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 金額	保留款 (註)	利率區間	提供 擔保項目	除列金額
108.3.3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9,354	15,000	8,415	939	4.20%-4.25%	本票 1,500	9,354
"	Podak (H.K.) Co., Ltd.	"	1,039	2,700	710	329	3.68%-3.77%	本票 300	1,039
107.12.3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533	15,000	8,576	957	2.86%-4.25%	本票 1,500	9,533
"	Podak (H.K.) Co., Ltd.	"	1,201	2,700	510	691	3.38%-4.2%	本票 300	1,201
107.3.3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7,317	15,000	6,584	733	2.86%-3.65%	本票 1,500	7,317
"	Podak (H.K.) Co., Ltd.	"	-	2,700	-	-		本票 300	-

註：係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之保留款及未預支價金，帳列其他應收款。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應收款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其他應收款—應收帳款出售保 留款	\$ 39,072	50,614	21,318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12,691	19,450	16,227
其 他	<u>7,261</u>	<u>3,865</u>	<u>5,477</u>
	<u>\$ 59,024</u>	<u>73,929</u>	<u>43,022</u>

(四)存 貨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商品存貨	\$ 294,009	338,244	212,932
減：備抵跌價及呆帳損失	<u>(30,419)</u>	<u>(32,571)</u>	<u>(26,546)</u>
商品存貨	<u>\$ 263,590</u>	<u>305,673</u>	<u>186,386</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8年 1月至3月</u>	<u>108年 1月至3月</u>
銷貨成本	\$ 519,176	528,648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2,209)</u>	<u>(514)</u>
	<u>\$ 516,967</u>	<u>528,134</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電腦及 通訊設備</u>	<u>合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3月31日	\$ <u>105,946</u>	<u>110,063</u>	<u>2,516</u>	<u>824</u>	<u>474</u>	<u>219,82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105,946</u>	<u>109,253</u>	<u>3,024</u>	<u>745</u>	<u>490</u>	<u>219,458</u>
民國107年3月31日	\$ <u>105,946</u>	<u>114,423</u>	<u>2,100</u>	<u>1,044</u>	<u>443</u>	<u>223,956</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105,946</u>	<u>114,054</u>	<u>2,248</u>	<u>1,121</u>	<u>262</u>	<u>223,631</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考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1,30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1,300
增 添	2,374
處 分	(2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1</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3,46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本期折舊	619
處 分	(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578</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300</u>
民國108年3月31日	<u>\$ 2,891</u>

(七)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擔保銀行借款	\$ 97,100	97,100	94,000
信用借款	<u>126,500</u>	<u>93,000</u>	<u>13,200</u>
合計	<u>\$ 223,600</u>	<u>190,100</u>	<u>107,2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63,455</u>	<u>395,023</u>	<u>438,452</u>
利率區間	<u>1.09%~1.5%</u>	<u>1.02%~1.5%</u>	<u>1.02%~5.9%</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8.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44%	113.9.29	\$ 14,64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77)
合計				<u>\$ 12,068</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44%	113.9.29	\$ 15,49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65)
合計				<u>\$ 12,932</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7.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44%	113.9.29	\$ 17,18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41)
合計				<u>\$ 14,645</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九(二)。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8.3.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2,034	42	1,992
一年至五年	770	18	752
	<u>\$ 2,804</u>	<u>60</u>	<u>2,744</u>
流動	<u>\$ 2,034</u>	<u>42</u>	<u>1,992</u>
非流動	<u>\$ 770</u>	<u>18</u>	<u>752</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2,451</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18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十)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2,964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83	414
管理費用	<u>69</u>	<u>160</u>
	\$ <u>152</u>	<u>574</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香港強基金管理局核可之基金公司及大陸社會保險局：

	108年 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235	231
管理費用	<u>662</u>	<u>744</u>
合計	\$ <u>897</u>	<u>975</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271	9,291
	<u>11,271</u>	<u>9,291</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1,174
所得稅稅率變動	-	2,802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442
	<u>-</u>	<u>4,418</u>
所得稅費用	<u>\$ 11,271</u>	<u>13,709</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1.保留盈餘

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合併公司每屆決算所得，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提繳稅款。
- 彌補虧損。
-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合併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合併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依第一至四款提列款項後之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可分派數，並提撥可分派數之百分之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當年度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80</u>	<u>1.20</u>

2.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8年1月1日	\$ (16,1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3,787</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 <u>(12,401)</u>
民國107年1月1日	\$ (17,3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346)</u>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u>(18,654)</u>

(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8年</u> <u>1月至3月</u>	<u>107年</u> <u>1月至3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4,964</u>	<u>35,86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8,695</u>	<u>48,695</u>
	\$ <u>0.92</u>	<u>0.7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4,964</u>	<u>35,86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8,695	48,6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317</u>	<u>25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 普通股影響數後)	<u>49,012</u>	<u>48,951</u>
	\$ <u>0.92</u>	<u>0.73</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8年1月至3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860	20,670	32,491	64,021
中國大陸	<u>291,025</u>	<u>126,252</u>	<u>130,255</u>	<u>547,532</u>
	<u>\$ 301,885</u>	<u>146,922</u>	<u>162,746</u>	<u>611,55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銷售	<u>\$ 301,885</u>	<u>146,922</u>	<u>162,746</u>	<u>611,553</u>
	107年1月至3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331	24,402	-	24,733
中國大陸	<u>268,267</u>	<u>200,922</u>	<u>135,426</u>	<u>604,615</u>
	<u>\$ 268,598</u>	<u>225,324</u>	<u>135,426</u>	<u>629,348</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銷售	<u>\$ 268,598</u>	<u>225,324</u>	<u>135,426</u>	<u>629,348</u>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379千元及2,04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892千元及767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724千元及5,21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897千元及1,95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u> <u>1月至3月</u>	<u>107年</u> <u>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38	749
其他收入-其他	<u>18</u>	<u>73</u>
其他收入合計	<u>\$ 456</u>	<u>82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u> <u>1月至3月</u>	<u>107年</u> <u>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338	(5,549)
使用權資產處分利益	44	-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	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0)	-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9)</u>	<u>5</u>
	<u>\$ 7,164</u>	<u>(5,524)</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u> <u>1月至3月</u>	<u>107年</u> <u>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u>\$ 2,657</u>	<u>2,185</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2%、48%及45%由三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數家客戶，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其他應收款。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無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11,745	112,730	98,873	1,385	2,771	8,314	1,387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6,500	126,833	126,833	-	-	-	-
應付帳款	90,906	90,906	90,906	-	-	-	-
其他應付款	29,588	29,588	29,588	-	-	-	-
租賃負債	2,744	2,804	1,187	847	770	-	-
	<u>\$ 361,483</u>	<u>362,861</u>	<u>347,387</u>	<u>2,232</u>	<u>3,541</u>	<u>8,314</u>	<u>1,387</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12,597	113,539	98,758	1,386	2,771	8,314	2,310
無擔保銀行借款	93,000	93,209	93,209	-	-	-	-
應付帳款	216,896	216,896	216,896	-	-	-	-
其他應付款	35,658	35,658	35,658	-	-	-	-
	<u>\$ 458,151</u>	<u>459,302</u>	<u>444,521</u>	<u>1,386</u>	<u>2,771</u>	<u>8,314</u>	<u>2,310</u>
107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11,186	112,400	95,772	1,386	2,771	8,313	4,158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200	13,275	10,031	3,244	-	-	-
應付帳款	192,382	192,382	192,382	-	-	-	-
其他應付款	29,303	29,303	29,303	-	-	-	-
	<u>\$ 346,071</u>	<u>347,360</u>	<u>327,488</u>	<u>4,630</u>	<u>2,771</u>	<u>8,313</u>	<u>4,158</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7,614	30.8200	542,853	20,516	30.7150	630,163	21,421	29.1050	623,452
日幣	1,089	0.2783	303	56	0.2782	16	191	0.2739	52
港幣	219	3.9260	861	166	3.9378	654	202	3.7080	749
人民幣	54,859	4.5800	251,256	44,291	4.4720	198,071	42,631	4.6470	198,10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315	30.8200	71,341	5,974	30.7150	183,492	5,613	29.1050	163,361
日幣	995	0.2783	277	-	-	-	-	-	-
人民幣	4,053	4.5800	18,564	7,498	4.4720	33,531	6,271	4.6470	29,142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港幣、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641千元及5,22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7,338千元及損失5,549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5. 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變動 簽訂租賃 合約	108.3.31
長期借款	\$ 15,497	(852)	-	14,645
短期借款	190,100	33,500	-	223,600
租賃負債	1,300	(731)	2,175	2,74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06,897</u>	<u>31,917</u>	<u>2,175</u>	<u>240,989</u>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變動 簽訂租賃 合約	107.3.31
長期借款	\$ 17,816	(630)	-	17,186
短期借款	174,000	(66,800)	-	107,2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91,816</u>	<u>(67,430)</u>	<u>-</u>	<u>124,38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港惠實業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u>1</u>	<u>16</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3.31	107.12.31	107.3.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u>1</u>	<u>-</u>	<u>25</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以上有關取得額度及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六(七)及(八)。

4.租 賃

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收入皆為9千元，期滿已再續約一年。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報酬明細如下：

	108年 1月至3月	107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5,995	5,654
退職後福利	163	178
	<u>\$ 6,158</u>	<u>5,832</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3.31	107.12.31	107.3.31
土地	借款	\$ 92,287	92,287	92,287
土地	進貨擔保	11,659	11,659	11,659
建築物	借款	34,621	34,858	35,570
建築物	進貨擔保	5,120	5,156	5,264
受限制資產－質押	借款			
定期存款		32,060	31,304	55,764
		<u>\$ 175,747</u>	<u>175,264</u>	<u>200,54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孫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及 Podak (H.K.) Co., Ltd. 對部份客戶提供產品自產品驗收合格日起算之一定年限內免費保固，並由合併公司連帶保證，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累積銷售金額分別為158,386千元、176,892千元及217,914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發生因產品品質不良而退貨之情事。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向銀行申請開立擔保信用狀額度計人民幣壹千萬元整、人民幣壹千萬元整及人民幣貳千柒百萬元整為孫公司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因採購合約開立之應付銀行承兌匯票連帶保證，截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連帶保證金額皆為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發生逾期付款之情事。

孫公司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因向成都雄川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購入成都市高新區天府二街一九八號一〇〇四室，預付房屋價金共計人民幣1,246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或有負債：

1.應收帳款承購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美金	\$ <u>1,800</u>	<u>1,800</u>	<u>1,800</u>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分別以本票金額666,111千元、666,111千元及604,961千元向銀行取得貸款額度及開立保證函額度分別為新台幣646,725千元、646,725千元及674,961千元，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開立保證函餘額分別為為新台幣60,250千元、60,250千元及50,250千元。主要係為合併公司向他人購貨之擔保，該些保證函之公平價值與合約價值相當。

3.合併公司因向原廠進貨，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台幣	\$ <u>16,308</u>	<u>16,308</u>	<u>16,30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149	19,149	-	19,058	19,058
勞健保費用	-	1,048	1,048	-	1,022	1,022
退休金費用	-	1,049	1,049	-	1,549	1,5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53	353	-	416	416
折舊費用	-	1,675	1,675	-	1,146	1,146
攤銷費用	-	28	28	-	167	167

(二)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合併公司	Podak (H.K.) Co., Ltd.	2	381,392	4,844	4,143	4,143	-	0.43 %	476,740	Y		
0	合併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2	381,392	169,178	154,243	154,243	-	16.61 %	476,740	Y		
0	合併公司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	381,392	46,030 (註5)	45,800 (註5)	-	-	16.61 %	476,740	Y		

註1：0代表發行人。2為孫公司。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5：依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台幣之匯率換算。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Podak (H.K.)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42,870)	26 %	150天	註1	90天-150天	244,128	37%	
本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05,452)	56 %	150天	註2	90天-150天	299,695	46%	

註1：本公司銷貨予Podak (H.K.) Co., Ltd.，售價係依終端客戶售價之95.5%計算之。

註2：本公司銷貨予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售價係依終端客戶售價之97.5%計算之。

註3：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Podak (H.K.)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244,128	2.02 %	-		72,138	-
本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299,695	4.57 %	-		84,704	-
本公司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12,466	1.00 %	-		41,689	-

註：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1	應收帳款	299,695	90~150天	21.30
			1	銷貨收入	305,452	註三	49.95
		Podak (H.K.) Co., Ltd.	1	勞務費	1,449	註六	0.24
			1	應收帳款	244,128	90~150天	17.35
			1	銷貨收入	142,870	註四	23.36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646	註六	0.11
			1	應收帳款	112,466	90~150天	7.99
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Podak (H.K.) Co., Ltd	1	銷貨收入	34,717	註八	5.68
			3	銷貨成本	46	註七	0.01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6	90~150天	-
			3	勞務費	925	註六	0.15
			3	應收帳款	39,522	90~150天	2.81
2	Podak (H.K.) Co., Ltd.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351	註七	2.02
			3	應收帳款	2,030	90~150天	0.14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91	註七	0.18
			3	勞務費	1,850	註六	0.30
3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44	90~150天	0.22
			3	銷貨收入	1,487	註七	0.24
		3	勞務費	925	註六	0.15	
		3	應收帳款	169	90~150天	0.01	
		3	銷貨收入	1,972	註五	0.32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依終端客戶售價之97.5%計算之。

註四、依終端客戶售價之95.5%計算之。

註五、係依商品成本價加價1%為進(銷)貨價格。

註六、係依合約約定相關價格及收付款日期。

註七、售價係依商品每季報價加計4%毛利計算之，若過產品毛利未達4%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八、售價係依商品每季報價加計5%毛利計算之，若過產品毛利未達5%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

註九、本公司銷貨予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Podak (H.K) Co., Ltd.、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及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7,119千元、10,160千元、5,521千元及187千元，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0	Kai Ta International Ltd.	模里西斯	轉投資事業	128,277	128,277	4,148,700	100.00 %	269,202	11,438	11,4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1	Podak (H.K.) Co., Ltd.	香港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794	794	200,000	100.00 %	74,813	(956)	(956)	本公司之孫公司
1	Huey Yang International Ltd.	模里西斯	"	3,089	3,089	100,000	100.00 %	67,231	903	903	"

註1：0：代表發行人。

1：發行人之轉投資公司 Kai Ta International Ltd. 之編號。

註2：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79,544	(二)	79,544	-	-	79,544	7,334	100.00%	7,334	95,252	-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44,376	(二)	44,376	-	-	44,376	4,157	100.00%	4,157	57,78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3,920	123,920	381,39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以產品類型、資源運用、客戶類型、配銷方法及經營活動等因素辨識有三個應報導部門：筆記型電腦及其附屬產品部門(B1)及桌上型電腦主機板及其附屬產品部門(B3)，均係銷售電子零件及電機器材等相關產品，家電銷售部門(S1)主要為電子零件以外之家庭性電子消費產品。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為獨立之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每一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資源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設有經理人，直接對管理決策者負責並定期與其聯繫，討論部門之營運活動、財務結果、預測或計畫。

(二)應報導部門衡量基礎與調節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調節與企業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損益金額相符。

	108年1月至3月					合計
	B1部門	B3部門	S1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沖銷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1,885	146,922	-	162,746	-	611,553
部門間收入	-	-	-	-	-	-
收入合計	<u>\$ 301,885</u>	<u>146,922</u>	<u>-</u>	<u>162,746</u>	<u>-</u>	<u>611,553</u>
部門損益	<u>\$ 15,515</u>	<u>21,924</u>	<u>-</u>	<u>35,356</u>	<u>(16,560)</u>	<u>56,235</u>
	107年1月至3月					合計
	B1部門	B3部門	S1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沖銷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8,598	225,324	-	135,426	-	629,348
部門間收入	-	-	-	-	-	-
收入合計	<u>\$ 268,598</u>	<u>225,324</u>	<u>-</u>	<u>135,426</u>	<u>-</u>	<u>629,348</u>
部門損益	<u>\$ 11,274</u>	<u>28,334</u>	<u>-</u>	<u>29,425</u>	<u>(19,464)</u>	<u>49,569</u>